

恩威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恩威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4 年 10 月 23 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10 月 18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 3 名，实际参会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杜长宏先生主持召开。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均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反映出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实际情况；

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性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数量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此次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

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调整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对本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数量进行调整。

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根据《管理办法》《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由于获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 5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放弃参与本激励计划，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 4.7360 万股（调整后）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由公司作废。公司本次作废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作废合计 4.7360 万股（调整后）不得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激励计划（草案）》《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激励计划第一期归属条件已成就。同意公司依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并按照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 108 名激励对象办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恩威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恩威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10 月 24 日